

109 年人口及住宅普查 各級工作人員考核作業

一、**法令依據**：行政院主計總處（以下簡稱總處）依據「一百零九年人口及住宅普查（以下簡稱本普查）實施計畫」第 53 點及「基本國勢調查各級工作人員考核及獎懲要點」第 9、10、12 點訂定本作業。

二、工作績效評分

- （一）**工作項目配分**：本普查各級工作人員之考核評分，其各項工作所占分數，均依照「基本國勢調查各級工作人員考核及獎懲要點」第 10 點之規定辦理。
- （二）**工作績效評分級距標準**：本普查各級工作人員其各項工作績效之考核，應依照「工作績效評分級距標準表」（附件 1）之規定評分。
- （三）**工作績效總評分**：每一工作人員之工作績效總評分，應以其各項工作績效分數，按配分加權計算後合計之。

三、考核程序說明

- （一）普查處普查長、副普查長、執行委員及總幹事之考核，由總處統一評核。
- （二）普查處副總幹事、執行秘書、各組組長、副組長、幹事與所屬審核員、指導員、普查員，以及所屬普查所主任、副主任、總幹事之考核，由各該普查處評分，彙報總處複核。
- （三）普查所所屬幹事、指導員、普查員之考核，由各該普查所評分，報送上一級普查處初核評分後，層報總處複核。
- （四）各專案調查辦理機關主任、副主任、輔導員之考核，由總處統一評核；其所屬組長、副組長、幹事、指導審核員、審核員、普查員之考核，由各該辦理機關評分後，彙報總處複核。
- （五）總處參與普查工作之講師、督導員、規劃設計與編報人員、資料處理及整理人員之考核，依「主計人員獎懲辦法」辦理。

四、**考核名冊之造送**：本普查各級工作人員之考核，應按前項考核程序及依「基本國勢調查各級工作人員考核及獎懲要點」第 12 點之規定，分別填具考核表（附件 2）及獎懲名冊（附件 3）各一份，連同其封面（附件 4）彙整裝訂成冊，如期彙報總處核辦。本項名冊可使用本普查「行政管理系統」編製。

109 年人口及住宅普查各級工作人員考核工作績效評分級距標準表

工作 人員別		評分級距標準		第一級評分 91~100 分	第二級評分 81~90 分	第三級評分 71~80 分	第四級評分 61~70 分	第五級評分 60 分以下
		工作項目 及所占分數						
行政 人員		工作進度 30 分	多能提前完成	均能按時完成	大都尚合進度	部分稍有延誤	時有嚴重延誤	
		工作品質 30 分	均甚精確完成	均屬正確無訛	大都尚屬正確	部分稍有錯漏	時有嚴重錯漏	
		工作數量 20 分	超過標準	達到標準	尚合標準	略遜標準	遠遜標準	
		工作態度 20 分	熱忱盡職	認真負責	尚能盡責	稍懈職責	敷衍從事	
調查 人員	普 查 員	工作進度 35 分	多能提前完成	均能按時完成	大都尚合進度	部分稍有延誤	時有嚴重延誤	
		工作品質 40 分	均精確完整 無錯誤紀錄	大都正確無訛且 錯誤率 3%以內	大都正確完整且 錯誤率 5%以內	僅有輕微錯漏且 錯誤率 10%以內	間有嚴重錯漏且 錯誤率 10%以上	
		工作數量 10 分	超過標準	達到標準	尚合標準	略遜標準	遠遜標準	
		工作態度 15 分	熱忱盡職	認真負責	尚能盡責	稍懈職責	敷衍從事	
	審 核 員	工作進度 30 分	多能提前完成	均能按時完成	大都尚合進度	部分稍有延誤	時有嚴重延誤	
		工作品質 45 分	均精確完整 無錯誤紀錄	都正確無訛且 錯誤率 3%以內	大都正確完整且 錯誤率 5%以內	僅有輕微錯漏且 錯誤率 10%以內	間有嚴重錯漏且 錯誤率 10%以上	
		工作數量 15 分	超過標準	達到標準	尚合標準	略遜標準	遠遜標準	
		工作態度 10 分	熱忱盡職	認真負責	尚能盡責	稍懈職責	敷衍從事	
	指 導 員	工作進度 30 分	多能提前完成	均能按時完成	大都尚合進度	部分稍有延誤	時有嚴重延誤	
		工作品質 40 分	均精確完整 無錯誤紀錄	大都正確無訛且 錯誤率 3%以內	大都正確完整且 錯誤率 5%以內	僅有輕微錯漏且 錯誤率 10%以內	間有嚴重錯誤且 錯誤率 10%以上	
		工作數量 10 分	超過標準	達到標準	尚合標準	略遜標準	遠遜標準	
		工作態度 20 分	熱忱盡職	認真負責	尚能盡責	稍懈職責	敷衍從事	
督 導 員	工作進度 30 分	各階段 均能按時完成	重要階段 均能按時完成	重要階段 尚合進度	重要階段 稍有延誤	重要階段 時有嚴重延誤		
	工作品質 40 分	精密正確	正確無訛	尚無錯誤	間有錯漏	嚴重錯漏		
	工作數量 15 分	超過標準	達到標準	尚合標準	略遜標準	遠遜標準		
	工作態度 15 分	熱忱盡職	認真負責	尚能盡責	稍懈職責	敷衍從事		

說明：1.每一級評分應再就其績效程度，在級距分數內適當給分。

2.各項工作績效分數，係以評分乘以所占分數計算之。

109 年人口及住宅普查【 普查處 (所)】
各級工作人員考核獎懲名冊 (封面)

參加考核人數：_____人 (上級考核_____人)，其中公務員：_____人；非公務員：_____人。

獎 勵 種 類		獎 勵 人 數		懲 處 種 類	懲 處 人 數	
		公 務 員	非 公 務 員		公 務 員	非 公 務 員
1.記二大功 (特優獎牌)				1.記申誡一次		
2.記一大功 (優等獎牌)				2.記申誡二次		
3.記功二次 (特優獎狀)				3.記過一次		
4.記功一次 (優等獎狀)				4.記過二次		
5.記嘉獎二次 (獎 狀)				5.記一大過		
6.記嘉獎一次 (獎 狀)				6.不再遴聘		
獎 勵 合 計	記功嘉獎			懲 處 合 計		
	獎牌(狀)					
不予獎勵：公務員：_____人；非公務員：_____人						